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2-060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上没有新提议案提交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7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星期二)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3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路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0日(星期二)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8,994,0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479%。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7%。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8,984,6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43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以视频方式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4,6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4%;反对9,4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许雅君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薛天天、杨婧雯

3.结论性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会议备查文件

1.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2-061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于同日以口头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监事共5人,实际出席的监事为5人,全部现场出席会议。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许雅君代为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2-062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第四届监事会的实际情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许雅君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许雅君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0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5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0,98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25元/股,回购总金额为443,625.00元。

2、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4月30日,在公司官网上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0年4月30日起至2020年5月10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及人力资源部未收到任何异议。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进行了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0年5月21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0年6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官网上对拟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0年10月29日起至2020年11月7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及人力资源部未收到任何异议。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进行了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7、2021年6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1年7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年9月10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1年10月18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2年5月31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7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7月22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1)部分激励对象离职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6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820股予以回购注销。

(2)一家下属公司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绩效考核未达成

因一家下属公司未达成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绩效考核指标,不得解除限售,任职于该下属公司的18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1,160股予以回购注销。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70,980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0.01%。

2、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6.45元/股调整为6.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根据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本次部分激励对象离职,部分激励对象因所属公司绩效考核未达成,回购价格为6.25元/股。

3、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总金额为443,625.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验资及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公司已向上述24名原激励对象支付了共计443,625.00元回购价款,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380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已于2022年 12月26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登记手续。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76,230,380股减少至476,159,400股;办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增加1,000股,总股本变更为476,160,40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74,068	0.27%	-70,980	1,203,088	0.25%
其中:高管锁定股	59,197	0.01%	0	59,197	0.01%
股权激励限售股	1,214,871	0.26%	-70,980	1,143,891	0.2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4,956,312	99.73%	1,000	474,957,312	99.75%
三、总股本	476,230,380	100.00%	-69,980	476,160,400	100.00%

注:本次变动前后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22年12月23日及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数据予以统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113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2日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8万元/年(含税)调整为10万元/年(含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婧、余茂鑫、杨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其中《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向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114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2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玮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楠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对《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其中《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向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115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23年对外担保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60亿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公司拟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20亿元。

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担保额度可滚动计算。

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外担保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公司	36.85亿元	40亿元	123.65%	否
公司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	17.76亿元	20亿元	61.82%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基本信息详见附件。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与担保方式等条款将在授权范围内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的有关规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控制公司财务风险,并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处于正常状态,同时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于控股下属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故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5.39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6.66%。

本次在合并范围内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为60.00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85.47%。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存在一笔逾期的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逾期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名称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08日	354.24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2018.6.8-2019.6.8

公司正在督促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归还逾期银行贷款。另外,公司通过由安丘市潍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潍坊振祥原控股股东李凯将其持有的潍坊振祥30%股权质押给公司等多项措施严格控制风险敞口,潍坊振祥产生的对外担保损失风险。综上,本次对外担保逾期不存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八、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附表: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前三季度		2022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拟审批担保额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2008-05-15	王传义	600万人民币	山东省莱阳市莱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村	饲料生产	100.00%	39,848.85	260.71	4,824.96	1,229.86	29,538.90	101.45	8,603.98	1,331.30	84.53%	400,000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2017-07-05	张瑞	200万人民币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1层2103房间	进口贸易	51%	351,173.99	-29,884.06	100,620.17	-18,165.03	124,451.40	7,917.84	73,607.60	-10,247.19	113.92%	
……																
资产负债率低于70%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08-05-27	张志明	1500万人民币	内乡县雍face镇前湾村312国道与歌河交叉口西北角	生猪屠宰	60%	305,217.63	-4,284.47	60,544.24	27,099.16	200,561.23	5,128.66	63,603.45	32,227.82	49.33%	200,000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2009-03-05	于顺涛	300万人民币	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嘉明北路	生猪屠宰	100.00%	171,402.70	-568.71	27,113.68	15,409.41	125,926.43	790.61	29,130.79	16,200.03	44.39%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016-03-23	宫鹏飞	200万人民币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东路1号0027、0028	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速冻食品	100.00%	12,151.88	267.76	6,386.24	2,551.78	3,929.98	141.46	8,151.25	2,693.24	66.96%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2006-01-04	宫旭杰	1500万人民币	山东省莱阳市莱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村	生猪养殖	100.00%	104,514.45	-8,850.22	199,763.99	115,525.86	75,865.64	859.79	163,139.52	116,385.65	28.66%	
黑龙江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12-17	崔建浩	10000万人民币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高新化工材料产业园区A-12地块	生猪屠宰	100%	0	-42.24	13,362.61	-42.24	32,144.97	-1,242.89	150,140.15	693.73	31.60%	
……																

说明:

1.以上担保额度是公司下属公司根据目前各自生产经营需要的测算,各下属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使用担保额度,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公司亦可使用该担保额度,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2.2021年度数据已审计,2022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116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2023年度拟向相关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人民币600,000万元的贷款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贷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贷款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上述贷款额度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之间自由调配使用。

本次申请贷款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贷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贷款金额,具体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在不超过贷款额度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117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1月12日(星期四)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01月1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01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01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01月06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蓝润置地广场T1-35F。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1)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